

## 姊妹们的角色(李林静芝)

从在神的心目中、在家庭中、在职业岗位上……等探讨姊妹的角色，适合姊妹会用，共 8 课。附讨论题目。

- 一、在神的心目中
- 二、在神的国度中
- 三、在家庭中
- 四、在职业岗位上
- 五、在单身时
- 六、在宣道工场上
- 七、师母的事奉
- 八、才德的妇人

### 一、在神的心目中

澳洲第一位女传道人贝海伦 (Helen Baerd) 所著的 Women In Ministry Today 一书，有一段前言在我阅读时心中油然而地产生共鸣。她说：「身为女人，我曾因被拒、被视为次等，流过无数眼泪、伤过无数次心灵……自幼，我被教导，自己不如男人有价值。长大后，事实逼我承认：我不过是二等公民，我活着的目的就是照顾男人和生孩子。正如德国的一句俗话：『女人的一生就是围绕着三件事：小孩、教会与厨房。』……直到有一天，神亲自领我到更高之处，向我显明他的心意，我才发现，过去所受的一切痛苦都是白受的……。」

「重男轻女」遍存于我们这一代长大的环境。从小我就不服气，为什么要称女人为「弱者」？为什么女人要「三从四德」？为什么女儿是「千金」，儿子就是「万金」？为什么提到男人时就说：「男子汉大丈夫」、提到女人时就说：「女子无才便是德」？为什么生儿子是「弄璋」、生女儿就变成「弄瓦」？为什么……？

不但在东方有「重男轻女」的现象，西方社会亦不例外。第四世纪，教会历史中一位有名的教父屈梭多模 (John Chrysostom)，因善于讲道被誉为「金口约翰」。当他提到女性时，他说：「女人是必须的罪恶，是一国的试探，是自讨的灾祸，是隐藏的危险，是致死的诱惑，是魔鬼的化身。」

今日西方社会的妇女们深受不平等待遇之害，在多方努力之下，美国国会终于一九七二年三月廿二日通过 Equal Rights Amendment。但这项主张男女在法律前平等的附加条例，至今仍得不到足够州数的赞同，无法正式列入美国的宪法。

西方教会中所发生的事，更是令人吃惊。一九八三年十月号时代杂志报导说：拥有四千万信徒的全美教会联合会（National Council of Churches）新出版的主日念诵经文集中，把男性化的神改成中性或添加女性。例如：在主祷文中「我们在天上的父」之后添上「母」字。又如：把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神的独生子（Son）」改成「独生孩子（Child）」等。

前不久，我们收到一封美国基督徒妇女的公开信。她们在信中抗议称神为「天父（Heavenly Father）」，又抗议以男性的「他（He）」作神的代名词；为了公平起见，她们要求所有教会，在向神祷告时，不要向男性的「天父」祷告，而是向中性的「全能神者（God Almighty One）」祷告。

这样的做法，我虽不能苟同，但这些事实证明历世历代、古今中外，女性都在不断地为争取平等而奋斗，因为她们面临「肯定自己地位与角色」的问题。她们在这个问题下受压、在这个问题中挣扎。

然而，当我回到全本圣经、进入神的心意时，眼睛就被开启、心灵豁然通达。原来「重男轻女」只是人类社会的产物，决非神原来的心意。

### **要明白神对姊妹的心意，我们必须回到创世记中，神造女人的记载：**

女人的被造是因为神看那个男人独居「不好」，所以为他造了女人。当神把女人造好后，他才看「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创一 31）。在创造的过程中，由「不好」到「甚好」、由「不完全」到「完全」，神使女人扮演了关键性的角色。

创世记一章 26、27 节：「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神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着他的形像造男造女。」可见女人在被造之时，神已经赐给她和男人一样尊贵的生命价值，使他们都具神荣耀的形像。

创世记一章 28 节：「神就赐福给他们。又对他们说，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在这儿男人和女人一同承受神的祝福，他们又一同领受神所给「生养、治理、管理」的神圣使命，而这项使命是需要他们通力合作、共同执行的。

创世记二章 22、23 节：「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个女人，领她到那人跟前。那人说，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称她为女人，因为她是从男人身上取出来的。」奥古斯丁曾说：「神早就设计男女地位平等，在他的心意中，他没有叫女人高于男人，否则他可以用亚当的头骨造夏娃；神也没有叫男人压制女人，否则他可以用亚当的脚骨造夏娃。」肋骨是最贴心之处，是最亲密的表征。紧接着上文，24 节又说：「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在神的眼光中，夫妻不再是两个人，乃是合而为一的，既然是一体，就无所谓地位高低之分了。

创世记二章 18 节：「耶和华神……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也有版本译成：「为他造一个帮手配他。」可见在神造人之时，他就给予男女「互助」与「互补」的角色。男人和女人在神的心意中，地位相同、角色不同，他们是彼此相属，彼此相需。

女人的被造和接下来夫妻的连合，是神创造之工的压轴戏，也是神精心而完美的设计。可惜，由于人的反叛与罪恶，故意破坏神美好的画面，按照自己的意思孤行，造成历世历代许多不必要的苦恼

与挣扎。

因此，一个基督徒女性，在认清自己在神心意中的地位和角色后，就可以不必像世俗一般地高举「女权至上」，因为神早已把尊贵的价值、崇高的地位、神圣的使命，以及和男人配搭的角色赐给我们了。我们不但自怨、自贬，反而要为神所给的这个「身为女人」的角色「肃然起敬」！更为这个角色所蕴含的使命「惕励奋勉」！

## 讨论题目

1. 1. 虽然在神的心目中，「男女平等、角色不同」，但圣经也提到「男女有别」，试讨论男女在生理、心理上有些什么差别？
2. 2. 你同意女权运动吗？女权运动是否与圣经的教训相违背？
3. 3. 保罗在以弗所书五章 22 节与歌罗西书三章 18 节都说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请问平等与顺服是否有冲突？
4. 4. 一般而言，妻子若不能顺服丈夫，其症结何在？
5. 5. 如果丈夫尚未信主，妻子是否应当顺服他，以他为「头」？
6. 6. 如果弟兄不有接较重的事奉岗位（如：团契主席），是否可以让姊妹来承担？

## 二、在神的国度中

上文已经提到神在创造人类时，便已赋与男女同样价值、同等地位及共负的使命，虽然社会文化带出「重男轻女」的意识，神却在他自己的国度中，不忽略姊妹的角色。

### 旧约时代

当第一个会幕（神在地上的居所）设立时，姊妹们就已经有同等机会、同被重视的参与。出埃及记三十五章 22 节：「凡心里乐意献礼物的『连男带女』各将……带来献给耶和华。」25 节：「凡心中有智慧的『妇女』亲手纺线，把所纺的……都拿了来。」26 节：「凡有智慧心里受感的『妇女』就纺山羊毛……。」29 节：「以色列人『无论男女』凡甘心乐意献礼物给耶和华的，都将礼物拿来……。」

从第一个会幕的建造过程中，看到在神家中的事奉，所注重的不是「男或女」的问题，而是「不甘心」的问题。姊妹们不但有金器、胸针、耳环、戒指、手镯的奉献，也可以有智慧、才干、手艺的摆上。

旧约圣经记载不少「了不起的女性」，她们包括皇后以斯帖、外邦女子路得、女先知米利暗和户勒大、女士师底波拉等人，她们在神的国度中被重用，显明姊妹的角色是未曾被忽视的。

## 新约时代

耶稣在世时，虽然处身于「重男轻女」的犹太社会，然而在他三年半传道生涯中，不但没有摒弃姊妹，反而接纳许多姊妹的参与：有的姊妹和耶稣一同周游各乡各城传道（路八 1、2），有的姊妹以财物供应耶稣和门徒（路八 3），有的姊妹跟随主、服事主直到各各他的十架下（可十五 40、41）。

他曾严严责备法利赛人，却夸奖过迦南妇人的信心（太十五 28）、穷寡妇的奉献（路廿一 1~4），和马利亚的爱心（可十四 3~9）。

他复活后，第一个向姊妹显现，而且最先出去传扬主复活信息的一批人也是姊妹（路廿四 1~12）。可见耶稣基督重视姊妹的事奉。

从使徒行传的记载，可以进一步看到姊妹们在初期教会的角色：新约时代第一个教会的前身是一个祷告团契，成员除了使徒外也包括几位妇女，他们同心合意、恒切祷告（一 14）。当五旬节圣灵沛降时，他们都被圣灵充满，说出别国的话，传讲神的作为（二 1~11）：彼得更引用先知约珥的话说明这乃是应验了神要将他的灵浇灌他的仆人和「使女」（二 17、18）。

当教会受逼迫、分散各地时，姊妹和弟兄一同有份于传福音的工作，也一同为主受苦（八 3，九 2）。教会中有广行善事的多加姊妹（九 36）、善于教导的百基拉姊妹（十八 26），也有说预言的女先知们（廿一 9），她们都成为姊妹在教会中事奉的榜样。

有人为了保罗的两句话：「妇女在会中要闭口不言」（林前十四 34）及「我不许女人讲道」（提前二 12），而把他看成是个极端「重男轻女」的「大男人主义者」。事实上，若将这两句话根据上下文、文法及文化背景来解释时，就会对保罗有不同的看法。更重要的是保罗在其他地方所说的话和所行的，都证明他和基督一样看重姊妹的事奉：首先，他强调「在基督里没有犹太人、外邦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的分别」（加三 27、28），他这种男女一视同仁的看法，以当时社会背景而言，是极具革命性的。

在他的书信中曾提到姊妹在教会中的各种事奉，其中包括：讲道、祷告（林前十一 5）、执事（提前三 11；罗十六 1）、行善（提前五 9、10）、教导（多二 3、4）等。

他在欧洲传福音所结的第一个果子是姊妹（徒十六），由这位姊妹的家开始的腓立比教会，成为后来最多供应保罗的教会（腓四 15、16）。他曾与姊妹同工（腓四 2、3），并且不忘在写信时提名问候姊妹同工们（罗十六 3、6、12、13），可见保罗的确看重姊妹在神国度中的角色。

## 今日教会

既然从神的心意及圣经的角度都看到姊妹在神国度中不容忽视的角色，然而今天我们所处的、仍免不了有「重男轻女」意识的环境中，当如何服事呢？笔者认为姊妹可以多做「隐藏的事奉」；因为神既看重姊妹的事奉，姊妹们就不必非以「抛头露面」为事奉的型态。

圣经中有四位姊妹的事奉，可以成为今日姊妹们在教会中事奉工作的四种型态：

一、**马大型的事奉**（约十二 2）：马大虽曾因「思虑烦扰」受主责备（路十 41），但她的事奉是

主耶稣和门徒所切需的。今日教会最需要「有马大恩赐」的人，可以在教会中任劳任怨地负起伙食的工作、清洁的工作及各项杂务的事奉工作。

**二、多加型的事奉（徒九 36）：**北美的华人身处异乡、举目无亲，教会成为许多人的「家外之家」。因此教会中非常需要像多加这样有爱心的姊妹，无微不至地去照顾学生们、老年人、病人、困苦者的需要，默默地担负起教会中「爱心关怀」的工作。

**三、亚拿型的事奉（路二 36、37）：**亚拿姊妹虽然已届八十四高龄，但她一生忠心不渝地以祷告来事奉，这是教会中最隐藏却具威力的事奉。在《祷告的震撼》一书中，让我们看到当姊妹们祷告时，所发挥的力量何等庞大，这诚然是教会中不可或缺的事奉。

**四、百基拉型的事奉（徒十八 26）：**教会中不少「有教导恩赐」的姊妹，可以像百基拉影响亚波罗，友尼基、罗以影响提摩太一样，从儿童主日学、青少年主日学到成人主日学耐心地、忠心地教会中肩负起宗教教育的事奉工作。

深盼各教会都能重视姊妹在神国度中的角色。

今天，神的国度未尽扩展、中国教会尚未兴旺，姊妹们没有发挥力量，也许是其中原因之一！

## 讨论题目

1. 1. 姊妹在教会的服事与家庭生活应当如何配合？
  - a. a. 姊妹服事的「轻重先后」次序应当如何排列？
  - b. b. 妻子与丈夫的服事，应当如何搭配，孰重孰轻？
  - c. c. 丈夫若尚未信主，妻子是否应当参与教会的事奉？
2. 2. 单身姊妹与已婚姊妹的事奉，是否有异同之处？
3. 3. 姊妹们采访时，携带儿女是否合宜？
4. 4. 请列举至少十项合适姊妹们服事的工作。
5. 5. 「马大」、「多加」、「亚拿」、「百基拉」各有什么特质？若要投入像她们一样的事奉，当有什么装备？

## 三、在家庭中

有人说：「家是男人的一部分，却是女人的全部。」虽然今天的「新女性」不承认这一点，也不接受「男主外、女主内」的传统看法，然而神给女人的天赋及天职，使姊妹在家庭中仍具有「举足轻重」的角色。因此，「女人是一家的支柱」、「是家庭列车的火车头」、「那推动摇篮的手，也是推动世界的手」、「每一个成功男人的背后，都有一位伟大的女人」……等类的说法，对一般「忠于职守」的姊妹们而言，仍然是真实的！

一个结了婚的姊妹，不管她在外面的成就有多大，「家」永远是她的本份（弟兄亦然）。可惜历代教会中，都有一些姊妹对于她们在家庭中的角色有种看法：一、认为在家时所做的事，不算事奉神，只有在教会中所做的，才是事奉神。她们看「家事」是重担、是无奈，她们看自己不过是个「家庭煮妇」，是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为一家人煮饭的人，因此她们憎厌家的缠累，巴不得能多有时间到教会事奉。二、认为「丈夫是妻子的头」、「妻子当顺服自己的丈夫」的说法是基督教贬抑女人的手段，既然自己「不幸生为女人」，只有「被逼」顺服，不得已「让他作头」，因此，虽然结了婚，却生活在自艾自怜、不甘不愿的心境中。

### 其实这两种看法都不是圣经的教导：

圣经强调「家」的重要。传福音、做见证要从耶路撒冷开始（徒一 8）、「家」就是每一个基督徒的耶路撒冷，「家」也是事奉主的起点，因为圣经上说：「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焉能照管神的教会？」（提前三 5）。姊妹在家庭中的事奉，不论是理家、烧饭、教养儿女、奉侍公婆……只要是为主做的，都是事奉神，都要被神纪念。

再者，以弗所书五章 21 节至 33 节有关夫妻的经文，不但没有贬抑女人地位的意思（男女地位相同、角色不同已于前文说明），更是在公布一幅神心意中「美满婚姻的蓝图」。

### 这段经文有三方面须加注意：

一、美满婚姻是由一对「都愿顺服基督、又愿彼此顺服」的基督徒男女所结合（五 21）。他们先一同尊基督为「一家之主」，然后妻子以「敬重」的态度顺服丈夫（五 33），并且在「凡事上」顺服他（五 24）。

二、当保罗说到「丈夫是妻子的『头』」（五 23）时，他是以「基督是教会的头」来比方，因此，在这里所强调的是夫妻之间的合一（Unity），正如基督和教会、头和身体之间合一。也因此，「头」在这儿并没有所谓的「大老爷」、「老板」、「发号施令者」的意味。再从 GreekEnglishLexicon 与早期新约基督教文学的研读中，发现希腊文 Kephale（头），在保罗写书信的时代，至少有三重意义：供应者（Source）、领导者（Leader），及成全者（Enabler）。当这位身为妻子供应者、领导者及成全者的丈夫，又能遵照圣经的教导去「爱」自己的妻子时，这样的丈夫怎能不得到妻子由衷的顺服？这样的婚姻怎能不美满？

保罗实在是位伟大的阐释者，当他提到作丈夫的应当爱自己的妻子时，为了说得更明白、更具体，他用了两个比方来描写这份「爱」：

「如同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五 25）

——这是「牺牲忘我」的爱！

「如同爱自己的身子……总是保养顾惜。」（五 28、29）

——这是「体贴入微」的爱！

当神把「头」的角色给丈夫时，他同时也把更重的责任托付在丈夫身上。一位「真正爱主」的基督徒，必然也是一位「爱妻子」的丈夫。

三、「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五 22）。这里的「顺服」（Hupotasso）一词，并没有贬低地位的含义。按原文的语气，这种「顺服」即非主动，也非被动，乃是自动自发的。所以，妻子对丈夫的顺服是一种自动的、出于爱的、甘心乐意的顺服，正如顺服基督一样。虽然当日保罗身处「重男轻女」及「阶层分明」的社会环境中，他却以革命的口气宣告：「在基督里就不分犹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加三 27、28）因此，当保罗说到姊妹在家中要顺服自己的丈夫时，他不但没有压抑女人，他更是在勾划出一幅「美好婚姻蓝图」。如果基督徒都能明了圣经的教导，并遵照而行，今天华人教会必然有更多彰显基督荣美的幸福家庭。

姊妹在家庭中的角色往往是多重的，不但是妻子，又是母亲，同时也是女儿、媳妇、大姊……等等角色，每个角色都不能轻率疏忽，姊妹们常常感叹不知怎样才能重生压力下，做得「面面俱到」，不到「顾此失彼」？

依据圣经的教导和事奉主的经历，笔者深切体会到一个多重角色的姊妹，若要任各方面「胜任愉快」，必须分清「轻重先后」（Priority）：每天在生活中，神永远是第一位，接下来的首要之务便是做好「妻子」的角色。

TimLahaye 的妻子 BeverlyLahaye 在她所写的 TheSpiritControlledWoman 一书中说：「作母亲的角色是很重要，但千万不能放在妻子的角色之上。因为一般而言，多数女人有四十年到六十年的时间作妻子，却只有十八年到二十八年的日子作母亲（指孩子身边时），世界的『人为宗教』强调父母和子女的关系，圣经却强调丈夫和妻子的关系。」书中她提到一位讲员的话说：「你所能给予孩子的伟大礼物，就是好好去爱他的父亲！」并强调：「一个懂得先作妻子、再作母亲的女子，已经在婚姻上奠定了幸福的根基。」

FrancisScheffer 的妻子 EdithSchaeffer 在她的 WhatisaFamily 一书中说：「廿世纪的今天，全时间的贤妻良母，不仅是一种稀罕的终身职业，更是一项极具挑战性的工作！它是浪费青春？无谓牺牲？不受重视？不被感激？毫无尊严吗？不，相反的，它是扭转时代、拯救人类、影响历史的一股动力！」

深愿姊妹们不但以感恩的心接受神所赐这份在家庭中神圣的角色，更靠着圣灵的大能达成他所交托的使命！

## 讨论题目

1. 若丈夫有大男人主义，姊妹当如何顺服？
2. 姊妹们除了顺服丈夫之外，是否也当顺服公婆？如何行？其间有无差别？
3. 妻子常抱怨丈夫不够体贴，但是妻子是否「可爱」也待商讨。如何成为一个能吸引丈夫的「可爱的妻子」？
4. 非职业妇女，是否会有「仰赖衣食」的心理障碍，若有，其根本问题何在？

## 四、在职业岗位上

由于教育的提高、女权运动的影响，以及对物质的需求，今天社会上的职业妇女日益增多，单就台湾而言，职业妇女占就业总人数的比例已自一九六六年的百分之二十五增到一九八一年的百分之四十。无形中中国一般传统的「男主外、女主内」的观念渐渐被「女人要走出厨房、进入社会」所取代。

分析妇女就业的动机：有许多是深具抱负、学以致用，为了回馈社会。有许多是为了家庭经济需要，妻子不能不出外工作。然而，无可否认的，有些妇女是为了逃避「家的捆绑」，追求虚荣、追求成就感而出去做事。甚至也有人因着夫妻感情不稳，缺乏安全感，为一旦丈夫离开能有独立生存的能力而发展事业。这些动机则有商榷的必要。

职业妇女往往身兼数职，压力比一般妇女为大。基督徒职业妇女的难处与挣扎尤有甚之，因为她们既要事奉神，又得理家，更须顾及职业，往往感到四分五裂，心力不济。她们的难处大致可分成四方面：

多重角色的扮演，不易做得面面俱到，精神压力大，造成家庭中的紧张气氛。

时间不够分配，每天有做不完的、负荷过硬的工作，常致心力交瘁。

陪孩子的时间少，产生歉疚感，而有溺宠孩子的倾向。

一周的家务或亲友间的来往均累积到周末「赶工」，无法多投入教会的事奉，形成心理压力。

面对着这种种的困难，身为基督徒职业妇女的角色，要在自己的岗位上胜任愉快，实非易事。

以下是几点建议，盼望能提供实际的帮助：

### 1. 就业前——

先省察自己的动机，并与丈夫一同商议、考虑，肯定自己所做的抉择是：

- a 合乎圣经原则。
- b 在对的时候 (Right timing) ——例如孩子的年龄等。
- c 「值得」走上的一条路。

### 2. 就业后——

在家里：要得到丈夫完全的支持，让丈夫分担家事，如帮忙洗碗、带孩子等工作，以减轻妻子的劳



累。

在生活上：学习过简单生活，尽量利用机器代劳并采用简单且营养的食谱。

在时间上：学习时间管理（TimeManagement），尽量收集片断时间，加以有效利用。

在办公室：时常提醒自己，这是神所预备的福音工场。不要只顾「做事」，更要注意「做人」，顾到周围许多心灵空虚的人，随时预备自己去安慰别人，引领同事归主。

在次序上（这是最重要的一点）：要注重事情的先后缓急（Priority）。「与神的关系」属于首要，每天的读经祷告灵修不可怠忽。其次是「做个好妻子」，若因求事业成功而牺牲家庭幸福，则得不偿失。第三重要者为孩子，然后才是事业。若将Priority列正确了，做个「得心应手」的基督徒职业妇女就不是难事了。

## 讨论题目

1. 1. 姊妹们如何清楚神的带领出外就业？若丈夫希望妻子谋职，而妻子并不乐意时，当如何？
2. 2. 职业妇女如何在工作岗位上见证主名？
3. 3. 如何避免将职业作风（诸如果断、下令等主管作风），带入家中？
4. 4. 职业妇女如何保持稳定的灵修生活？
5. 5. 「基督徒妇女」在选择职业时，有哪些当考虑的事项？

## 五、在单身时

每位姊妹都有单身的时候：未婚时是单身，结婚后，若丈夫离世，或婚姻破裂，也成为单身。

今天世界上单身的人很多，根据一九八?年的一项调查显示，单在美国就有三分之一人口是单身。因此，学习如何过充实的单身生活、如何以单身姊妹的角色事奉神，成为每位姊妹的必修课之一。

对于未婚的单身姊妹，首先要在观念上认清：「单身」并非表示「找不到对象」或「没有人要」，而是「神尚未预备」。只要信靠神，按照神对自己的计划及时间表而活，单身生活可以过得正常、快乐而充实的！

其次要认清：「单身」并非「独身」。年事稍长而仍未嫁人，并非意味着要「终生独身」。因此，单身未婚姊妹千万勿以「独身主义」为「招牌」，把「可能合适」的弟兄也一并挡驾。

现时代，在北美，有许多方面早已突破了传统的看法：例如结婚的年龄，没有人再坚持非要在廿五岁以前不可，因为许多「等候神预备」而晚婚的美满婚姻，已经一次次证实神作主的婚姻是最美好的。

事实上，单身时期拥有许多优势和特权：最明显的是生活自由、没有「家的束缚」，可以无牵挂地专心事奉神。同时，没有家务及孩子的缠累，精力与时间不但比较多，而且可以自由运用，因此，

可以做到许多有家室者想做而做不到的事。从正面来看，单身时期实在是一个人可以好好享受、照自己的意思充份利用的黄金时期。

然而，无可避免地，单身姊妹也有实际的难处，最普通的是「感到孤单与无人了解」，特别是在寒冷的气候中、工作不顺利及亲人遭变故之际。记得 Eugenia Price 在她的书中曾描写她的母亲对父亲去世的事无法接受，将近两年的时间，生活在自我封闭的痛苦中，不断埋怨神不该取去她的好基督徒丈夫；直到有一天为神所光照，在属灵上有了大突破，完全顺服下来，终于成为被神重用的姊妹。单身姊妹的孤寂感是常有的事，但可以借着亲近神、认识神、明白神的旨意而加以克服。

有时，单身姊妹会身不由己地自怜起来，特别是看到温馨的家庭或在事奉上遇到不能胜任的工作，如无法辅导已婚者而带来挫折感等；其实，Eugenia Price 就是一位未婚的单身姊妹，但她把自己奉献给神，神使用她，借着她所写的书和广播工作，帮助了全世界无数已婚与未婚的妇女。

另一个烦扰单身姊妹的事，是社会所施的压力。许多人满腔热心地关心着她们的婚事，使她们无形中成为团体的特殊人物。在北美的华人中，这方面的压力，远较国内减轻许多，倒是教会取代了社会力量；会友的关心形成一股压力，令单身姊妹走避不及。有些姊妹早已将「终身大事」交在主的手中，然而教会中仍有人「过份有爱心」，甚至代替神安排、作媒，不但给单身姊妹造成压力，有时弄巧成拙还为单身姊妹带来不必要的伤害。

单身姊妹可以依靠神超越这些难处，也可以在观念上突破别人的评价，寻找在神旨意中的「自我肯定」，因此，单身生活可以是积极的、有力的、造福人群的！

以下几点实际的建议，提供给单身姊妹，相信会有益于你的单身生活：

**一、每天早晨先亲近神**，然后才面对人与事。从神吸取而来的智慧与力量，必然可以轻省地应付一天的问题。

**二、过群居的生活**——不要自缚于「与人隔离」的小天地中。一个人独居，不但容易感到寂寞，久之也会养成「孤独」的个性。若有家人，最好和家人同住；没有家人，可以找屋友（housemate）或室友（roommate）一起住，彼此有伴，也可以互相照应。

**三、发挥女性爱美的本能**——把住处布置成「温暖的窝」，并学习烹煮一两道拿手菜，便可以偶尔邀请一些朋友来欢谈消遣，虽然是单身姊妹仍能为别人提供「温暖的家」，同时，这个家也可以成为「传福音的据点」！

**四、在职业上**——找一份自己有兴趣且能胜任的工作（不要太计较薪水的多寡），使每天上班的时间能在愉快的心情中渡过，便不致被工作所厌而沮丧消沉。

**五、过正常的教会生活**——教会是每个基督徒「属灵的家」，单身姊妹虽然暂时没有「自己的家」，

借着属灵家庭中的相爱与扶持，可以带来心灵的归属感与满足感。所谓正常的教会生活，包括敬拜、团契与事奉，若只是每主日到教会做礼拜，还不能算是正常的教会生活。可惜的是，今天有许多基督徒都忽略这一点。

**六、要有祷告同伴**——在基督徒婚姻中，夫妻二人就是最好的祷告同伴。至于单身姊妹则要找一位在平时可以一起祷告、一同分享、倾诉心声的属灵同伴。这样当困难、打击、彷徨、软弱临到时，可以得到朋友立时的扶持。

最后，我愿再次强调，单身并不仅是一种身份（status），单身也是人生的一个阶段（stage）。每个姊妹一生中都有单身的时候，但愿每一位的单身时期都因「在基督里的满足」而散发出高度的光与热，积极地造福周围的人群。

### 讨论题目

1. 1. 单身姊妹如何从孤单与自怜中得胜？
2. 2. 如何预备自己成为别人「理想中」的伴侣？
3. 3. 结婚能解决一切问题吗？
4. 4. 姊妹应当主动约会弟兄吗？
5. 5. 单身姊妹是否应当接受「作媒」？
6. 6. 单身姊妹在事奉上是否有顾忌？

## 六、在宣道工场上

根据一九八二年 Leadership 杂志的一项报导：「全世界在宣道工场上的宣教士，男性占百分之三十九，女性占百分之六十一。」显然地，神国度的生力军中，有一股强大而隐藏的力量是「花木兰」所投入的！历世历代已经有无数姊妹应征上阵。今天神仍向我们这一代姊妹们发出她的召集令，问题是：我们已否预备自己，愿意随时顺服他呼召？

然而，姊妹要投身宣道工场，实在不是一件易事，不论单身或已婚，都有她们要面对的难处：身为心理学者及宣教士的 Majorie Foyle 在她的 overcoming Stress in Singleness 一文中，提到单身宣教士在宣道工场所碰到的实际困难，例如：社交、住屋、休假、生活习惯等，若非亲身经历，是无法想象的。

另一位曾和丈夫一道任赖比利亚宣道十一年的 Joyce Bower 女士在她最近的一篇文章 Women's Role in Mission: Where Are We Now?

中，也指出：「当盲教机构差派宣教士出国时，在政策上都明言男、女宣教士地位同等，但，事实上，

女宣教士的地位往往比较低。她们的角色及工作常常不受重视、不被认可，尤其是宣教士的妻子们，在宣道工场上忠心地事奉，默默地扶持自己的丈夫，有人甚至在二十五年辉煌的成果后，在国内宣教机构的办公室中，她的那一份档案却是一片空白，除了当初她申请成为宣教士的数据外，就别无他物。」该文中，她提到姊妹角色在本国教会中和在海外宣道工场上的强烈对照，她说：「一个姊妹在她自己的教会中，可能连收奉献的工作也轮不到，但在饥渴的第三世界地区里，她可以忙碌地传讲福音、设立教会、甚至训练弟兄……。」

Campus Life 杂志编辑之一的 Tim Siafford 在他的 Single Woman: Doing the Job in Mission 一文中，也提到他对单身姊妹在宣道工场杰出表现的钦佩，他说：「单身姊妹到达某个年龄而仍未婚时，在本国教会中，往往成为众人同情可怜的对象；没想到，一旦踏上宣道工场，她就得『十项全能』地承担起最艰巨的工作。」他曾亲往非洲，目睹单身姊妹在蛮荒环境中工作的情形，她们流汗、流泪、坚毅、奋勇，纵是成绩斐然，却仍默默耕耘，不渲染、不传扬的作风，令他感佩不已！

圣经和教会历史均已印证：不管社会、教会或宣教机构如何看姊妹，神却一向重视也重用姊妹。因此，他也给姊妹各种恩赐，可发挥在扩展神国度的福音事工中。美国的 Stuart Brisco 牧师，在他的 The Biblical Woman: We've Buried a Treasure 一文中，呼吁今日教会发掘并动员姊妹的恩赐，他更强调：「浪费神给姊妹的恩赐，是一件可怕的事！」然而，问题是：姊妹们自己是不是也在浪费神所给的恩赐？

既然姊妹也能有份于宣道工场，成为神国度的「女使者」，身为「今日北美的华人姊妹」，该当如何预备自己？

下是为姊妹们「预备进入宣道工场」的几方面建议：

## 一、体魄上——

新时代女性早已脱离纤弱、娇嫩、林黛玉型的形像，何况是神国度生力军中的「女兵」。宣教士所踏上的是—条艰巨难行之路，更需要健壮、经得起风霜、耐得住苦头的体魄。然而姊妹们却往往忽略身体的锻炼和保养，以致常患头痛、胃痛、伤风感冒。为了准备自己，走上征途，必须注意饮食、起居，并保持适度且有恒的运动，以便培养出健康的身体。

## 二、个性上——

一般而言，姊妹比较胆小、感情脆弱、个性被动。但在宣道工场上则不能如此。在非洲及一些偏远地区，蚊、蝇、蟑、鼠是家常便饭外，毒蛇、蝎子，甚至死人都是常客。加上离乡背井、工作不易、举目无亲的孤单境况，若没有勇敢、坚毅、积极、进取的个性，很难面对。因此，当在平日生活中，借着神许可临到的各种难处及十字架，磨练、塑造自己的个性，使它不因打击而消沉、不因挫折而退缩。

### 三、生活上——

姊妹们对生活环境往往比较挑剔、对食物也比较挑嘴，除了住的地方要干净、方便、舒适外，食的方面也有许多东西是「难以下咽」或「根本拒吃」的。但在宣道工场中，可能唯一的选择是：硬板床或冷泥地、蹲茅厕或挑井水、炎日或风沙、干面包或霉猪肉……。生活在物质丰富的北美，若要准备自己成为宣道工场的工人，就必须每天学习过简单而有弹性的生活，“Simple Life Siyle”是当今西方一些爱主弟兄姊妹，为了福音的缘故所提出的口号和呼吁，盼望北美华人教会也一同响应！

### 四、灵命上——

前面已谈到，在宣道工场必须「十项全能」，既然前往宣道是传扬主的真道，因此，这「十项」中，最重要的是「神话语的装备」。单身姊妹生活简单，有较多时间，可以接受神学训练；已婚姊妹，虽然以「家」为重，但为了能在宣道工场与丈夫配搭、有效事奉，也可尽量安排时间，多有圣经方面的进修。

### 五、婚姻上——

为了进入宣道工场，姊妹们不能不在婚姻上早做准备。对于已婚者：

1. 要与丈夫有同样负担与心志，若在所见异象上有差距，一旦到达工场，工作的压力及适应的困难，将成为事奉的拦阻，而无法做丈夫的好帮手。
2. 夫妻之间要更加相爱，因为在离乡背景，没有亲朋好友的新环境里，夫妻二人就像大海中的孤岛，若再无法相互分享、完全体贴，则难以克服精神上的危机。已婚宣教士夫妻若在赴宣道工场前，没有在婚姻上先作巩固的准备工作，而只一味地为事奉而去时，已经有不少精神崩溃或婚姻破裂的事件发生。

至于单身姊妹在婚姻上的预备，则是在心理上的。因为「除非神有奇妙安排」，一般单身姊妹前往海外或偏远地区宣道，在婚姻上的机会往往比本地、本国更难。因此，必须先有心理上的「为主单身」或「为主迟婚」的心愿。当单身姊妹能完全地将终身大事交托在神手中时，她才能在宣道工场上发挥恩赐、专心事奉。

### 六、事奉上——

宣教士不是在搭上「赴非班机」的那一刹那中形成的，倘若今天在日常生活岗位上不会宣教，我们永不可能成为神宣道工场的一员。

DickAnihony 所写的清唱剧 ToTelltheUniold 中有一段旁白，非常发人省思。他说：「有人愿意旅行半个地球去向一个黑人传福音，但，为什么却没有人愿意在本地，向对门的黑人述说耶稣？」事实上，在「越洋（Across the Sea）」之前，必须先学会「过街（Across the Street）」，这是成为宣教士的第一步。盼望姊妹们今天就从自己的家庭、邻舍、同事、同学开始，作传福音的工作，预备自己有一天被神差往远方，为他传道。

历世历代已经有无数姊妹响应神的呼召，加入这条伟大的宣道行列。今天，神仍向我们这一代姊妹们发出他的召集令，问题是：我们已否预备……？

## 讨论题目

1. 1. 如何清楚神的呼召，前往某个宣教工场？
2. 2. 单身姊妹在宣教工场上，如何能得到属灵的供应？
3. 3. 宣教士夫妇应如何处理儿女的教养问题？若将儿女寄养他处是否合宜？
4. 4. 若在宣教工场上，夫妇已不能同心同工当如何？
5. 5. 此时、此地，有哪些「本地宣教工作」需要姊妹们去开始或投入？

## 七、师母的事奉

廿四年前，当神呼召我全时间出来事奉时，「师母」这个名词根本未曾在脑海中闪过。当时，只清楚一件事，就是神要我把生命全然献上，终身事奉他。既然是神的选召，就凭着信心，把一生道路交在神的手中。

一年后，嫁给了交往八年，也蒙召全时间事奉主的李弟兄，就这样变成「传道人的妻子」，也就名正言顺地做了「师母」。所不同的是，在十四年学生工作中，除了极少数人称我「师母」外，学生们，甚至学生的父母都叫我「林姊姊」；自从九年前来美牧会后，才体验到「师母」身份的真实面，

到底「师母」是一个怎样的角色？她需要什么条件？有什么职责？遍查圣经都找不到答案。有时真想知道以利亚或彼得的妻子是怎样的，她们如何帮助丈夫成为神重用的仆人？……这类问题圣经只字不提，却清楚的将「智慧的妇人」、「才德的女子」、「顺服的妻子」等等教导所有「主的女儿们」。可见，圣经并没有特意为师母订下模式，师母的角色和一般姊妹的角色一样，可以因人、因时、因地而异，只要一心「尊主为大」，行在神的旨意之中。

虽然如此，仍有许多有心事主的姊妹，一想到「师母」这个角色，便不寒而栗、退避三舍，甚至有夫妻都已决定全时间事奉的信徒，由于妻子怕做教会的师母，拦阻丈夫走牧会的路，而投身于福音机构，这些并不是没有原因的。

几年前 Leadership 杂志曾刊过一幅有趣的漫画，描绘牧师的家庭生活是「金鱼缸生活」。在众目睽睽下，每一位住在「金鱼缸」中的成员都非易事，难怪美国不但有讨论师母的文章，也有不少讨论

PK (Preacher's Kid) 的文章，除了生活隐私权 (Privacy) 被剥夺外，师母和牧师一样，活在别人「高度期望」之下：她必须很「属灵」、有丰富圣经知识，她必须会教主日学、也能弹琴，更需要有爱心……无怪乎 Partnership 杂志上有一幅更妙的漫画是把师母装在「高压锅」里！

一九八二年北美华福会在洛杉矶召开，当「师母组」在一起分享「师母经验」时，大家同感地发现做师母的，因为看到自己的丈夫已经太忙，早已承担过多压力时，就不忍再把自己的问题告诉丈夫，以致师母成为教会中最孤单的人，甚至有一位师母戏谑地说：「看来我们可以组织一个寡妇俱乐部 (Widow's club) 啦！」

十年前，当李牧师和我清楚神要我们进入教会事奉时，立刻有一位关心我的姊妹送了我一本涤然女士所写的〈永不止息〉，并且关照我要好好读一读「牧师娘」那章，这本书的确给了我极大的帮助，然而读到「母亲做牧师娘好像做一个大家庭的长媳」这句话时，不能不警觉于这个角色的不易。

是不是「角色不易」就要逃避呢？是不是不喜欢「鱼缸」、「高压锅」就决定不做师母呢？每个神的儿女都由神来决定他的角色，每个献身的信徒，神已经为他预备事奉的工场，只要是神所选召、所托付的角色与道路，再透明的「鱼缸生活」仍可以乐趣盎然，再沉重的「高压锅工作」仍可以轻省承担，因为「主的轭是容易的，他的担子是轻省的」。

做师母的虽然不易，但当知道这一切劳苦和付出都是为神的国度，均收存到永恒时，满心的欢愉与荣耀是无法言喻的。诚然「师母的角色是独特的，但它给人的体验是：「虽难却荣」、「虽苦犹甘」！

愿将个人不多的经验，归纳出「师母事奉」的四个特点，盼与有心事主的姊妹们分享：

## 一、师母的事奉是蒙召的事奉

「师母」并不是教会中的一种职份，似乎没有蒙召的必要。但当一位姊妹选择嫁给传道人时，她必须确知她已选择了一条不易走的人生之路，因为她要与一位「甘心放下世上享受、甘心踏上苦难征途」的男人一辈子同行，若没有神的呼召，这条路恐怕很难走下去。根据美国一份婚姻的调查报告，传道人的离婚率竟高居专业人员的第三位，令人不敢相信。若有神清楚的呼召，道路虽然崎岖也能勉力而行。

虽然每天有额外的要求、高度的期望、超时的工作，仍能不发怨言甘心事奉，因为知道自己在「为谁辛苦，为谁忙！」

神的呼召，使人在风雨中稳定！

神的呼召，使人在泪眼里欢笑！

做牧师不容易，做师母更不容易，然而，有神清楚的呼召，会带出截然不同的观感与人生。这就是 Gordon MacDonald 牧师的妻子 Gail MacDonald 在她的书中所强调的，她清楚自己的角色是「神天上来呼召」，也是「崇高的特权」 (High Call, High Privilege)。

## 二、师母的事奉是夫妻配搭的事奉

虽然没有人要求师母必须积极参与牧师的事奉，但从婚姻的角度而言，师母在教会的第一个事奉是「帮助丈夫」。除非不得已，必须另有职业外，师母最好能全时间与牧师配搭、一同事奉，这种「夫妻档」的事奉与只有牧师一人的事奉会有显然地不同，因为教会中有许多事工，如姊妹的带领、家庭的采访、婚姻的辅导……等，由牧师一人去做，有诸多不便，有师母投入与牧师一同去做，将做得更好。

教会历史中两位伟人的传道人：Jonathan Edward 及 Hudson Taylor 都有全时间与他们配搭事奉的妻子，在他们传记的字里行间，不断可以看到、感受到「师母事奉」在他们一生中所注入的强大影响力。华人教会传道人中，也需要看见更多「夫妻配搭」的见证。

## 三、师母的事奉是从旁协助的事奉

师母纵然是全时间摆上，她的事奉却是「在旁扶持」的角色。她的恩赐虽多，仍然是一位「顺服丈夫」的妻子。她在牧师旁边，是牧师精神的支柱，也是牧师婚姻的见证。

一个男人要成功，需要妻子的鼓励。牧师事奉要有果效、有喜乐，也须「贤内助」旁边的支持与幕后的鼓励。有人说：「牧师的另一半也是半个牧师。」

马里兰州一位浸信会牧师说：「师母就是牧师的牧师。」他极珍惜师母每次给他的鼓励，称之为「灵魂的氧气」(The Oxygen of the Soul)。不但如此，教会里许多事奉都要有人从旁「打气」。师母可以实际上伸出「帮助的手」，也可以藉「忠心的代祷」支持。因此，师母这份从旁协助 (Supportive) 的事奉，对牧师及对教会都是隐藏而不可或缺的。

## 四、师母的事奉是爱心的事奉

不少人认为：一定要有许多恩赐才能做师母，其实教会中最需要的恩赐是「爱心」。

当教会人数日增时，难免有忽略的事，以及被疏忽的人，无形中造成「教会的破口」。师母最接近牧师，她最了解许多个人的难处，知道许多家庭的需要，因此，当牧师忙于照顾教会「全面性」事工时，这些个别的、细腻关怀便可由师母补上，因此，师母事奉所着重的，不是才干的大小，乃是爱心的多少，也因此，师母不是尽量去取悦所有人，乃是尽心去爱需要的人。爱心的事奉是教会中最重要、也最实际的事奉。

总之，师母为主所摆上的事奉，是值得羡慕的荣耀事奉，每一位有心事主的姊妹，都可能有一天蒙召成为师母。

二十三年来，神让李牧师和我「携手同行」这条「事奉之路」，也「一同经历」这个「奇妙的人生」——



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  
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喜乐  
似乎流浪，却是时时欢呼的人生！

## 讨论题目

1. 1. 若神呼召你作师母，你愿意吗？为什么？
2. 2. 你认为师母应否有属世的职业？为什么？
3. 3. 你认为平信徒（尤其是姊妹）评论师母的根本原因何在？
4. 4. 你认为教会中的工作，是否有那些是师母「应当」做的？
5. 5. 若你对师母有意见时，你将如何？

## 八、才德的妇人

圣经，不但让我们看清姊妹在神心目中的尊贵地位；圣经，又让我们明了姊妹在教会里、家庭中、宣教工场上的神圣角色。圣经，除了启示真理外，圣经，也为我们活生生地描述了一位才德的妇人。她像一面镜子，帮助姊妹们将真理化为实际、把信仰带入生活。她也成为榜样，激励姊妹们追求学习。

这位才德的妇人就是箴言卅一章 10 至 31 节所描写的「无名氏」，却成为整卷箴言「巨着」的「压轴篇」！

数年前，为了准备「现代妇女的角色」专题讲座，花了许多时间，埋在图书馆里，查遍最新出版的中英文书籍、杂志，希望能从各个角度为「现代妇女」描划出一幅理想的画像。没想到，当把群书与圣经对照后，发现圣经上所记的这位距我们三千年之遥的妇女，竟然比「现代」妇女还要「现代」。

她是这么地不同于「传统女性」。中国传统说：「女子无才便是德。」她却是：「有才又有德。」西方传统说：「弱者，你的名字是女人。」她却是：「以能力束腰」、「膀臂有力」、「能力和威仪是她的衣服」，跟所谓「林黛玉型」刚好相反！她不但是「现代女性」，她更是「成功的女人」！

从 22 节经文中，可以看到她在女人的「三重角色」上，不但可以「同时兼顾」，而且是「表现卓越」：

### 一、她是能干的家庭主妇——把家治理得井井有条。

在当时社会的大家庭制度下，虽然有仆婢可以做工，她自己并不闲懒，在打理家务上，她「勤劳操作」、「晚睡早起」（15、18、19 节）；在家庭经济上，她能「精打细算」（16、24 节）；在衣食供应上，她让「全家温饱」（15、21 节）。她确实是个「多才多艺」、「聪明能干」的家庭主妇。

「家事」，对廿世纪八十年代的女性而言，除了极少数外，大部份人都对它感到「厌烦」！尤其

对「苦读多年」、「满怀才学」的妇女而言，更有「才华被埋没厨房」的感觉：每天面对做不完的琐碎杂务、收拾了又弄乱的房子、一天三次、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周而复始地采购、洗濯、煎煮……加上庭院、没有人喜欢做「家庭主妇」，只把它看成是「浪费时间」、「磨蚀青春」又「无法逃脱」的重担！

然而，「温馨优雅」的家，以及「营养可口」的菜，仍能反映出一位「贤惠明智」家庭主妇的存在。

「家庭主妇」在英文除了叫 Housewife 之外，另有两种说法：Housekeeper 及 Homemaker，我个人特别偏爱后者对「家庭主妇」的表达方式，因为前者强调这个角色所做的「工作」，后者却道出这个角色所具有的「意义」。假如，每位家庭主妇都认清自己这份不太显眼的事奉，是如此意义深长，每天的辛勤操劳是在「建造家庭」时，就不会埋怨于「家庭主妇」这个角色了。

这位才德的妇人，必定先看清了它的「价值」(Value)，才会不计「代价」(Cost)地甘心工作！

## 二、她是才德的妻子——以丈夫为主，因她「一生使丈夫有益无损」(12节)。

对一个不能干的女子而言，「以丈夫为主」还很容易，但对这样一位「能文能武」、「十项全能」的女子而言，将自己「一生」的光阴，以及「努力」，都投资在丈夫的好处上，实在不是容易事。除非她认清「婚姻的意义」是：「夫妻不再是两个人，乃是一体的了」(可十：8)、「丈夫的益处就是自己的益处」、「丈夫的成功就是自己的成功」的真理！

才德的妻子使丈夫没有后顾之忧，使丈夫能在「城门口与本地的长老同坐……」(23节)参与犹太社会中长老的事奉。在当日的东方社会，城门口是社交中心：城门口是智慧人教诲人的地方、城门口是先知说预言的地方、城门口也是法律行为进行的地方，而这个丈夫能在城门口被尊重、在城门口担任长老的工作，可见才德的妻子是使丈夫成功的因素之一。

在二十世纪的今天，当「忙」是每个家庭的写照时，而作丈夫的还能忠心地、安心地在教会事奉，何尝不能反映出一位贤妻在背后默默地支持？

她「以丈夫为主」并不徒然，因为她深深赢得丈夫的心。11节：「她丈夫心里倚靠她，必不缺少利益」，表示丈夫不能没有她，也表示丈夫对她完全的信任。更可贵的是：「她的丈夫称赞她说，才德的女子很多，惟独你超过一切」(28、29节)。这位丈夫没有用「大男人主义」的态度对待妻子，他让妻子感觉到自己的重要；他也能感激、欣赏妻子的劳苦；他不但「心里爱妻子」，他也能「口里赞妻子」，他确是一位可圈可点的好丈夫。从这对夫妻双方的表现上，使我们又领悟到一个婚姻的真理：「好妻子能帮助丈夫、好丈夫也成全妻子」，他们是「彼此互补」、「相得益彰」！

这位才德的妻子印证了箴言十三章4节的话：「才德的妇人是丈夫的冠冕。」

## 三、她是成功的母亲——对儿女「有养也有教」。

在养育方面，她尽心尽力为他们供应生活的需要，使他们在物质上没有缺乏。在教育方面，她是

儿女们的老师，「她开口就发智慧，她舌上有仁慈的法则」（26节）。在古时犹太社会，家就是学校。她的教育包括智慧的话和仁慈的法则：智慧源内于她敬畏耶和華的心，因为「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开端」。「法则」可以译为教导或规条，显然地，这是一种「爱的教育」，有温柔的一面，也有严厉的一面；有爱的一面，也有训练的一面，她实在是个称职的母亲。

28节说：「她的儿女起来称她有福」，这句话有两方面的含意，一方面他们称母亲是个蒙福的人；另一方面他们称自己是蒙福的儿女。今天这句话可以成为每位父母的挑战：到底我们的儿女认不认为他们的父母是蒙福的人呢？他们从我们每天的生活言行中看不看得出自己父母是蒙福的人呢？到底我们的儿女觉不觉得他们生长在这个家中是蒙福的儿女呢？到底今天我们作父母的，有没有相爱的见证活在儿女面前？因为，儿女的幸福与安全感是建立在父母相爱的基础上。

最后一节，作者以他对这位才德妇人的祝福作为结束。在当日犹太社会重男轻女的情形下，女人被看重、甚至在城门口被荣耀简直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作者却祝福说：「愿她的工作，在城门口荣耀她」，可见，作者是何等称许这位女子。

在30节中，作者道出了这位才德妇人在各方面成功的「真正秘诀」，就是「敬畏耶和華」。「敬畏神」不仅是她成功的秘诀，也是每个人一生成功的秘诀。因为「敬畏神」就是「尊神为大」，把神放在第一位。当一个人和神的关系对了以后，他和其他人与事的关系也会对。一个敬畏神的姊妹可以成为「才德的妇人」；一个敬畏神的弟兄可以成为「理想的男人」；同样地，一个敬畏神的家庭可以成为「幸福的家庭」。

**后记：**有少数灵意解经的弟兄姊妹们认为箴言卅一章所描写的妇人是指「教会」，并非「真有其人」，因为他们认为这样十全十美的女性不可能找到。然而大多数圣经学者仍认为这是事实的记载，而且她很可能就是利慕伊勒王的母亲本人，至少她是一个「可以学习」的对象。

十年来，笔者在北美常有机会同夫婿到各地事奉，我们已经看到一个可喜的现象，许多才德的姊妹，她们在忙碌的生活中，扮演多重角色，却能靠主得力、荣神益人。

但愿箴言书中这位才德的妇人，成为姊妹们的激励！

讨论题目：

1. 同样是做家庭主妇，为什么有人是在做 Housekeeper？有人却是在做 Homemaker？怎样才能将讨厌的家事变成有意思？
2. 让孩子分担家事好吗？若分担，当注意哪些方面？
3. 妻子也上班时，丈夫是否应分担家事？若丈夫懒于帮忙，有什么办法解决？
4. 在家庭经济上，怎样能「精打细算」？
5. 有哪些又营养、又可口、又省事的食谱？
6. 「家庭主妇」、「妻子」、「母亲」三重角色，孰轻孰重？孰先孰后？

— 李林静芝